

臺北關快遞機放組業務標準作業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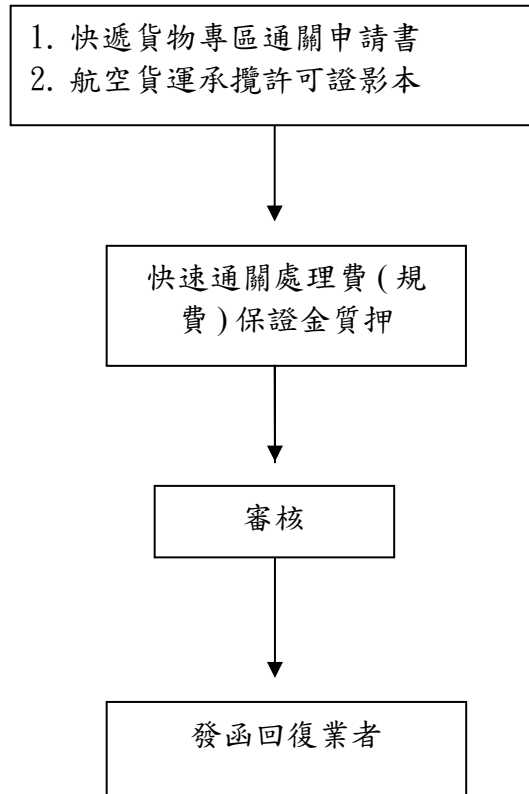
作業名稱：快遞業者申請設立

編號 4-1

作業單位：快遞機放組

法令依據：1、空運快遞貨物通關辦法第 5 條
2、海關徵收規費規則第 6 條

作業流程圖：



申辦時請備齊下列文件或書表：

- 1、[快遞貨物專區通關作業申請書](#)
- 2、航空貨運承攬業許可證影本

作業名稱：快遞業者申請設立

編號 4-1

填表範例：

申請日期：XXX.XX.XX

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快遞貨物專區通關作業申請書

一、申請人依據「快遞貨物通關辦法」有關規定申請在快遞貨物專區辦理通關業務，擬准予辦理登記，茲檢附下列文件：（須加蓋公司、負責人章戳）

- 1、申請書。
- 2、航空貨運承攬業許可證影本乙份。

二、下列保證，作為擔保每月應繳之快速通關處理費（規費）。

授信機構保證：

1、銀行名稱：_____

2、保證額度新台幣：_____元

現金保證金額：50,000 元（海關核定額度後填發國庫專戶存款收款書供申請人繳納）

以定期存單：面額新台幣：_____元（請提供銀行設定質押申請書格式）

此致

臺北關

公司名稱：○○○○報關有限公司（蓋章）大小章

統一編號：243○○○○3

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○○路○○號

電話：02-25○○○○5 傳真電話：02-○○○○○○○○

公司負責人：○○○（蓋章）出生日期：○○/○○/○○

身分證號碼：A22○○○○○○5

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○○路○○號

電話(手機)：0922-○○○○○○ 傳真電話：02-○○○○○○○○

附註：

- 1、申請快遞業者資格：經營承攬及遞送航空貨物快遞業者業務之營利事業。
- 2、規費擔保金額可先向海關洽辦。
- 3、快遞貨物進口稅費應向本關業務一組申辦以先放後稅繳納方式。
- 4、簡易申報X3案件應納稅費向臺灣銀行桃園機場分行申辦「快遞貨物預繳稅費專戶」。
- 5、箱號：_____

注意事項：

- 1、快遞貨物專區通關申請書須加蓋公司、負責人章戳。
- 2、提供擔保，作為擔保每月應繳之快速通關處理費；初次申請時，最低規費擔保金額新臺幣五萬元，邇後則以快速通關處理費的1.5倍，作為保證金。

洽詢單位電話：03-3932594